



制服領袖年齡規限 意見調查

本會現正為沿用多年的「政策、組織及規條」(POR) 進行檢討及修訂，有關制服領袖的年齡規限，本會希望就以下幾項問題進行全面性諮詢，收集不同意見以作參改。請各總監及領袖積極回應以下問卷：

第一部份

請於適當空格填上 號

1. 你認為現時制服成員 65 歲的退休年限是否需要修改？ 是 否
(如答「是」，請繼續)
2. 你認為各級總監及其他各級領袖退休年限應否相同？ 應該 不應該
3. 各級總監的退休年限應為： _____ 歲
4. 各級領袖的退休年限應為： _____ 歲
5. 其他意見 _____

第二部份 (個人資料)

姓名 _____ 職銜 _____ 單位 _____

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

請把填妥的問卷 (包括第一及第二部份) 於 **2010 年 3 月 15 日** 前交回行政署 (傳真: 2302 1001; 地址: 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10 樓 1012 室)。

多謝你的寶貴意見！

香港總監

(王建明



代行)